

债券代码：111100.SZ/2080385.IB

债券简称：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

**2020 年第一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五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0 年第一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9 年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或“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 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资产承继交割协议及债务承继的公告》，本次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前期已披露情况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集团”或“发行人”）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4 月 2 日披露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省人民政府拟对集团公司启动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及《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并协议的公告》。根据《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铁投集团”）实施新设合并，合并前交投集团和铁投集团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新设公司承继、承接或享有，合并前交投集团和铁投集团的下属分支机构及所持有的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新设公司（以下简称“本次合并”）。

2、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情况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已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完成设立登记手续。蜀道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0 亿元，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499 号中海国际中心 H 座。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园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

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资产承继交割协议签署情况

蜀道集团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与交投集团、铁投集团签署了《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资产承继交割协议》。根据该协议，本次合并的交割前提条件已经满足，本次合并可以进行交割；本次合并的交割日为 2021 年 5 月 28 日（含当日）；自交割日起，交投集团与铁投集团于本次合并前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以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蜀道集团承继、承接或享有；交投集团与铁投集团于本次合并前的下属分支机构及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蜀道集团；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二）债务承继安排

根据上述安排，交投集团尚未到期的以下债券由蜀道集团承继，蜀道集团承继相关债券的全部权利、义务，并按照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偿付本息。

序号	债项简称	债项代码	发行金额 (亿元)	发行期限 (年)	兑付日
1	20 川交投债 01/20 川交 01	2080385/111100	20.00	5	2025-11-26

蜀道集团、交投集团后续将在上述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办理相关债务承继业务。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发行人需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债券已就本次合并按照法定程序召开了债券持有人会议。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0 川交 01/20 川交投债 01”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相应《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权代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黄昱、左黎丽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168

邮政编码：100029

三、备查文件

（一）《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资产承继交割协议及债务承继的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0 年第一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第五次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 6 月 10 日